

2025 年度大通湖区行政接待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编制单位：大通湖区行政接待中心

单位负责人签字：

编制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

2025年度大通湖区行政接待中心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大通湖区行政接待中心，为区委区管委会办公室所属正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负责区委、区管委会的政务接待和重大外事、商务接待，为区委、区管委会组团外出考察、访问等重大活动做好服务和联络工作。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5年，批复年初预算3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7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经营收入0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当年财政拨款收入占比100%。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4049万元，支出4.40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4.4049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此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

法》及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目标

整体绩效目标:保障年度内区级公务接待工作规范有序开展,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确保各项接待任务及时高效完成,充分发挥接待工作在服务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中的职能作用。

预决算公开:2025年,按照上级的要求,我单位在大通湖区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了预决算公开。

项目绩效总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我单位项目绩效目标完成良好。

（三）绩效评价的主要过程

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我单位成立了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对照自评方案进行研究和部署,我单位领导及相关部门全程参与,按照自评方案的要求,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逐条逐项自评。在自评过程中发现问题,查找原因,积极整改,为下一步工作夯实基础。

（四）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2025年,大通湖区行政接待中心紧紧围绕区委、区管委会中心工作,严格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相关要求,规范有序开展各项公务接待活动,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经综合评价,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0分,自评结果为“优

秀”。现将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分项报告如下：

1.产出指标分析

数量指标方面，2025年批复年初预算37万元，全年预算数37万元，实际执行数为4.404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1.89%。项目安排金额实际完成值与年度指标值存在一定偏差，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实际接待任务量较年初预期有较大幅度减少，单位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原则，按实际接待任务合理安排支出，杜绝无预算、超预算支出。

质量指标方面，“三公”经费控制率为100%，实际支出4.4049万元未突破年初预算37万元的控制目标，且远低于预算控制数。单位严格执行“三公”经费管理规定，在保障必要公务接待需求的前提下，实现了经费总额的有效管控。

时效指标方面，接待任务及时完成率达100%，各项政务接待、重大外事和商务接待均按时保质完成，未出现因接待保障不到位影响公务活动开展的情形。

成本指标方面，全年预算额度控制率为11.89%，远低于 $\leq 100\%$ 的控制目标，体现了单位精细化管理水平和成本控制能力。

2.效率指标分析

经济效益方面，公务接待工作的规范有序开展，有效带动了地方住宿、餐饮、交通等相关服务业的发展，为促进地方经济活跃度发挥了积极作用。

社会效益方面，通过高效规范的公务接待保障，有力服务

了区委、区管委会各项重要政务活动和对外交流合作，促进了全区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建设等领域工作的有效开展，展现了良好的区域形象。

生态效益方面，单位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在接待工作中坚持厉行节约、绿色接待理念，杜绝铺张浪费，落实公筷公勺、文明用餐等措施，生态效益指标得到有效落实。

可持续影响方面，单位持续完善接待工作制度体系，规范接待审批和经费管理流程，形成了公务接待工作规范长效运行机制，确保了接待工作长期有序推进。

3.满意度指标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通过全年接待任务的高质量完成，服务对象对接待工作的满意度达95%以上。各接待任务参与方对接待安排、服务水平等方面均给予较高评价，未收到服务对象投诉或负面反馈。

综合评价结论：2025年度，大通湖区行政接待中心各项绩效指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在预算执行方面，单位严格落实预算管理制度，在接待任务大幅减少的情况下，做到了经费支出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三公”经费控制成效显著；在履职效能方面，各项接待任务均及时高效完成，服务满意度达到预期目标；在制度建设方面，厉行节约长效机制不断完善，绿色接待理念持续深化。下一步，单位将继续提升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合理预估年度工作任务量，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5年，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总体情况良好，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预算编制精准度不足，预算执行率偏低。2025年批复年初预算37万元，实际执行数为4.4049万元，预算执行率仅为11.89%。主要原因：一是公务接待任务量受上级工作部署、区域交流合作安排等客观因素影响较大，年度内实际接待任务量较年初预期有较大幅度减少，具有较强的不确定性和不可预见性；二是预算编制精细化程度有待提高。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在编制下一年度预算时，充分结合历年公务接待实际需求和历史数据，综合考虑上级工作部署、区域交流合作趋势等因素，合理预估年度接待任务量，科学编制公务接待经费预算。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细化预算编制工作，全面梳理并纳入各类预算项目，做到应编尽编、编实编细编准。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5年大通湖区行政接待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90分，自评结果为“优秀”。大通湖区行政接待中心将按照区财政局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在官网上公示。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

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人)	编制数		2025 年实际 在职人数		控制率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4 年决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2025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41.03		37		4.4	
1.公务用车购置 和维护经费	0		0		0	
其中：公车购 置	0		0		0	
公车运行 维护	0		0		0	
2.出国经费	0		0		0	
3.公务接待	41.03		37		4.4	
项目支出：	0		0		0	
1.业务经费	0		0		0	
2.运行维护经费	0		0		0	
3.区级专项资金 (一个专项一行)	0		0		0	
公用经费	0		0		0	
其中：办公费	0		0		0	
水费、电费、差旅费	0		0		0	
会议费、培训费	0		0		0	
政府采购金额	0		0		0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0		0		0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5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模 (m ²)	规模 控制 率	预算投 资(万 元)	实际投 资(万 元)	投资概 算控制 率

	0	0		0	0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严格部门预算管理，控制“三公”经费。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 50 万元以上项目支出情况，“运行维护经费”填报项目支出中用于人员类和公用运转类的支出。“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 张少华

填报日期 2026 年 9 月 14 日

联系电话 0737-5665020

单位负责人签字：李海鸿

附件 2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预算单位名称			大通湖区行政接待中心					
年度预算 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 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	37	4.4	10	11.89%	5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37				其中：基本支出：0			
	政府性基金拨款：0				项目支出：4.4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							
	其他资金：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生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项目安排 金额	37 万	4.4 万	10	5	
		质量指标	“三公” 经费控制 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接待任务 及时完成 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 额度控制	≤100%	11.89%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带动地方 服务业创 收	有效带 动	有效带 动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促进全区 人民政 治、经济、 文化、教	有效提 升	有效提 升	10	10	

			育等建设 有效发展					
		生态效益 指标	厉行节 约、绿色 接待	有效落 实	有效落 实	5	5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接待工作 规范长效 运行	长期坚 持	长期坚 持	5	5	
	满意 度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公众满意 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0	

填表人 张少华

填报日期 2026 年 9 月 14 日

联系电话 :0737-5665020

单位负责人签字：李海鸿